

证券代码：300836

证券简称：佰奥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8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和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标的股票过户，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佰奥智能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和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截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717,43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12%。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 358,715 股回购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和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变更为“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的股份数量为 35.8715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6%，该部分股票均来源于回购股份，本次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35.8715 万股。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

根据《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不超过 902.1682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 902.1682 万份。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902.1682 万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 902.1682 万份，实际认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一致。认购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因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518Z0054 号)。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35.8715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5 月 8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25.15 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8715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6,403.2436 万股的 0.56%。

根据《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授予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

之日起算。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依据锁定期内年度公司业绩指标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红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及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分红，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4 人，以上持有人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应回避表决。除此之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员工持股计划自愿放弃所持有股票的表决权，持有人通过持股计划获得的对应股份享有除上市公司股东会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持有人会议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作为本计划的管理机构，负责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工作、代表本计划行使表决权及权益处置等具体工作。前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并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运营工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持有人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

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